韶关市妇幼保健院行风廉政建设

一、病人权利和义务主要内容。

病人的权利

- 1、免除一定的社会责任和义务的权利。
- 2、享受平等医疗、护理、保健、健康教育的权利。
- 3、受尊重的权利。
- 4、知情同意的权利。
- 5、隐私保密的权利。
- 6、投诉的权利。
- 7、自由选择的权利。

病人的义务

- 1、自我保健的义务。
- 2、准确提供医疗资料的义务。
- 3、积极配合医护活动的义务。
- 4、按时交纳医疗费用的义务。
- 5、尊重医务人员的劳动及人格尊严的义务。
- 6、遵守医院规章制度与规定的义务。
- 7、自觉维护医院医疗秩序的义务。
- 二、接受捐赠资助的情况和受赠受助财产的使用管理情况。

无接受捐赠资助。

三、服务投诉方式和向上级部门投诉方式。

服务投诉方式:口头投诉、书面投诉

医疗投诉电话: 医教科 0751-8630197

院办 0751-8746051

医德医风投诉电话: 人事监察科 0751-8639005

上级投诉部门和电话: 韶关市卫健局监察办

0751-8626661

经沟通协商未能解决的问题,建议做医疗事故鉴定或走其他法律途径解决。

四、行风廉政建设情况

2020年第二季度全院收到病人赠送

锦旗: 7(面)

表扬信: 5 (封)

拒收红包: 13(个)已知金额(7600元)